



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

2003 年 日内瓦 - 2005 年 突尼斯



首脑会议、新闻自由与内容多样性

信息和通信技术本身不是目的，而是提供信息和内容的手段。只有在公民获得使所有人都可以进行民主参与的充分信息的情况下，信息社会才能蓬勃发展。

媒体有责任制作、收集并传播多样的高质量内容，来满足这些需要。各国政府有责任确保言论自由和健康的辩论，并支持开放和使人知情的媒体。

信息社会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将使媒体作为信息社会不可缺少的关键的参与者和“利益有关者”参加会议。除其他外：

- 首脑会议可以在民主与善政方面强调新闻自由的作用。
- 首脑会议可以协助促进根据当地文化和语文创作本国内容。数据鸿沟不只是一个技术鸿沟，还是一个内容鸿沟——今天，69%以上的网站使用英文[或类似数据]。对于包容性的信息社会来说，信息自由流动与文化多样性和多元化均极为重要。这两个概念——新闻自由和内容多样性可以而且必须并存。
- 应当发展新的模式来创作和传播当地内容，如采取“社会许可”和“开放源”的办法。采取的措施将包括为发展数字内容和当地多媒体工业创造革新的条件，包括知识产权；并促进包括国际域名在内的管理地方语文的工具作为促进多种语文的手段。
- 在发展中国家，信息和通信技术与媒体是减少贫穷和促进发展的工具。可以动员媒体发出电子信息，传送对发展有益的资料——例如关于保健与艾滋病毒/艾滋病、教育、企业家精神、环境和农业的信息。
- 新的数字技术为加强“传统媒体”并使之与新的媒体相结合提供了极大的可能性。传统媒体，特别是广播电台和电视，是促进发展的有效工具，而且仍是世界上许多人包括赤贫者和文盲获得信息的唯一方式。

新闻自由带来责任。随着新技术使因特网上的“新媒体”享有空前自由，这种自由不应用来助长不容忍和仇恨。相反，容忍、对话和尊重多样性的价值观念必须是一个真正包容性的全球信息社会的基础。信息社会应使世界团结，而不是增加新的分裂，从而创造更为公正与和谐的全球环境。